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7-065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时间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2,478,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共计回购注销 127,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142,478,370 股变更为 142,351,370 股。

根据“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计算的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2,351,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053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540482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0.600535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由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_[注]；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5.013382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20107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60054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 142,351,370 股，本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 356,068,919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 年 5 月 26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转增股将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增股数与本次转增总股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777	王双飞
2	01*****298	宋海农
3	01*****681	杨崎峰
4	00*****667	许开绍
5	00*****171	陈琪
6	01*****081	黄海师
7	01*****792	陆立海

8	01*****126	计桂芳
9	01*****594	陈国宁
10	01*****683	詹磊
11	01*****370	黄崇杏
12	01*****292	程韵洁
13	00*****183	罗文连
14	00*****298	肖琳
15	01*****914	陈楠
16	01*****688	周茂贤
17	00*****991	张勇
18	00*****628	李琨生
19	00*****102	张文亮
20	01*****166	易伶
21	01*****024	成一知
22	01*****969	朱红祥
23	01*****710	徐萃声
24	01*****775	王其
25	01*****566	陈文南
26	01*****491	覃程荣
27	00*****895	叶远箭
28	01*****880	林丽华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5月16日至登记日：2017年5月2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

六、股本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	-------	------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或非 流通股)	72,044,645	50.61%	108,163,377	180,208,022	50.61%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5,527,624	3.88%	8,298,833	13,826,457	3.88%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894,800	1.33%	2,844,735	4,739,535	1.33%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9,665,746	6.79%	14,511,553	24,177,299	6.79%
04 高管锁定股	270,375	0.19%	405,924	676,299	0.19%
0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54,686,100	38.42%	82,102,330	136,788,430	38.42%
二、无限售流通股	70,306,725	49.39%	105,554,171	175,860,896	49.39%
三、股份总数	142,351,370	100%	213,717,549	356,068,919	100%

注：因分派实施中存在进、舍位，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提供的数据为准。

七、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最新股本 356,068,919 股摊薄计算，2016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18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咨询联系人：赵璇、程子夏

咨询电话：0771-3225158

传真电话：0771-3220251

九、备查文件

- 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